

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

(招标编号：NMGZC-202301)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额尔古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226.12 万元，招标人为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 详见招标公告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一标段；(002)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二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002 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2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3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8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详见招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8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文件

七、其他

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工程所需资金来源于上级拨款，本项目资金已到位。招标人承诺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 项目名称：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航道站场设施维护工程项目

(二) 建设地点：黑山头航道处、奇乾航道处及恩和哈达航道处站场

(三)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的站场维护对象主要为黑山头航道处、奇乾航道处及恩和哈达航道处站场，具体维护的内容为以下三个方面：

- (1) 站场内的基础设施的日常技术维护和必要的大修；
- (2) 部分航道站房的日常维护及室内装修改造；
- (3) 部分站场新建及配备必要的基础设施。

三、项目概况

标段(包)编号 标段(包)名称 工期要求 标段控制价

(万元) 建设规模及内容范围 质量要求

NMGZC-202301001 施工 60 日历天 88.37 维护对象主要为黑山头航道处站场，具体维护的内容为以下三个方面：

(1) 站场内的基础设施的日常技术维护和必要的大修 (2) 部分航道站房的日常维护及室内装修改造； (3) 部分站场新建及配备必要的基础设施。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NMGZC-202301002 施工 60 日历天 137.75 维护对象主要为奇乾航道处及恩和哈达航道处站场，具体维护的内容为以下三个方面：

(1) 站场内的基础设施的日常技术维护和必要的大修 (2) 部分航道站房的日常维护及室内装修改造； (3) 部分站场新建及配备必要的基础设施。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四、投标单位资格条件

一标段：①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②投标人在国家信息中心主办“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是否有失信

记录,并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含叁级)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知,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建筑业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0日前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为有效资质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③其他要求:财务、业绩只作为评标得分依据,不作为资格审查标准。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标段:①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成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②投标人在国家信息中心主办“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是否有失信记录,并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含乙级)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通知,建设工程企业资质有效期延期,建筑业企业资质,资质证书有效期于2023年12月30日前期满的,统一延期至2023年12月31日,为有效资质证书)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③其他要求:财务、业绩只作为评标得分依据,不作为资格审查标准。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公告发布媒介

招标人同时在法定媒体招标人同时在法定媒体《中国招标投标网》、《内蒙古招标投标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发布公告。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点、方式

(一)报名起止时间:2023年07月25日上午9:00至2023年07月31日17时00分止,逾期不再接受(上午9:00-12:00,下午2:30-5:00)

(二)招标文件获取方法: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到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天鹅湾一期四号楼 18 号门市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三) 报名时需提供材料:

营业执照副本 (年检);

税务登记证副本;

组织机构代码证 (三证合一的企业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企业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授权人必须为该项目负责人);

被授权人的身份证;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 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原件;

银行开户许可证;

报名期间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打印的信用报告;

报名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下载的信用报告;

(注: 所有报名资料须加盖公章。)

请所有投标人密切关注相关信息, 未关注者后果自行承担。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开标时间: 2023 年 08 月 15 日 09 时 30 分

备注: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不予受理。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呼伦贝尔市港航管理局

地 址: 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

联 系 人: 张先生

电 话: 18947005287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招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大学东路巨海城商业 4-1 号



